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将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七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14 人，实到 12 人，公司董事余维杰先生、王建先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特书面委托董事胡志鹏先生、陈乐天先生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郭章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6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91,777,88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18,573,403.44 元（含税）。本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见本公司当日刊登的《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

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0 年半年报、年报财务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与 2019 年保持一致，其中半年报财务审计费用 40 万元，年报财务审计费用 13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0 万元。

具体内容见本公司当日刊登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见本公司当日刊登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见本公司当日刊登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2019 年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见本公司当日刊登的《2019 年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4 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本公司当日刊登的《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鉴于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关董事郭章鹏先生、卢东涛先生、马健先生、王建先生、陈乐天先生、余维杰先生、石群峰先生、何公明先生、胡志鹏先生和独立董事孔炯先生回避本次表决，4位独立董事作为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等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且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收益的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见本公司当日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2:00在本公司七层会议室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决议的第一、三、四、五、六项内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